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2018年度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对公司《2018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2018年度，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979,036.56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照公司2018年度实现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497,903.66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129,660,552.71元，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37,368,582.94元。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司总股本 30,267.5973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6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股利 18,160,558.38 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 2018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我们一致认为：本次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所规定的积极、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原则；符合公司本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需要。没有违反《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也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发展。

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公司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董事会提议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2019

年度审计总费用为人民币42.4万元。经核查，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中，能够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很好地履行了双方所约定的责任与义务。该事务所为本公司出具的审计意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关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相关从业资格，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了良好诚信和职业道德。我们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19年继续聘请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并结合企业自身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较为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真实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和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主要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个因素开展内部控制建设，各项制度和业务流程能够在各个业务环节中得到有效执行，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运行和经营风险控制。公司一直致力于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同时积极关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内部控制的最新要求，及时修订相关制度，并在公司各营运环节中落实有效执行。

四、关于公司董事会成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提出的关于董事会成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现所处地域、行业的薪酬水平，对董事薪酬的绩效考核与公司目前实际经营指标基本相符合，有利于促进高级管理人员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

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2019年度董事薪酬的意见，同意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独立意见

公司提出的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符合公司所处地域、行业的薪酬水平，与其任职的工作岗位、专业水平、分管工作及对高管人员薪酬的考核与公司实际经营指标相符合，有利于进一步促使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9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意见。

特此公告！

独立董事： _____
 杨金才 惠彦 周俊

江苏亿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18 日